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7月28日至2024年10月27日止。

第 76815284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2月07日

商 标

liu liù Shuǎn

申 请 人 北京溜六顺宠物服务有限公司

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工人体育场北路8号院3号楼3层3322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类：蜡烛

第5类：宠物尿布

第8类：餐具（刀、叉和匙）

第9类：眼镜

第14类：宠物用首饰

第16类：图画；纸巾；纸制或纸板制盒；纸制或塑料制手提袋

第18类：牵引动物用皮索；系狗皮带；皮制带子；钱包（钱夹）；伞

第20类：床；柳条提篮编织物；非金属制身份鉴别手环；家养宠物用床；宠物靠垫；非金属制狗便袋分配器

第21类：碗；梳

第24类：毡

第25类：帽；手套（服装）

第27类：地毯